

臺中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
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初選報名流程說明

承辦學校 (試場)

- 中教大實小
- 西區忠孝國民小學
- 東區臺中國民小學
- 豐原區瑞穗國民小學
- 西屯區永安國民小學
- 烏日區九德國民小學

初選-重要日程

| 日期 | 辦理項目 |
|--------------------------------|---|
| 2/12(三) 至 2/18(二)下午5:00前 | 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線上完成初選報名資料登錄 |
| 2/21(五)至3/4(二) | 就讀學校完成初選報名資料檢核、校內審查及團體報名作業為及時勘誤與進行後續團體報名繳費、資料寄送，敬請學生之法定代理人配合於2/24(一)8:00~2/25(二)16:00繳交報名資料 |
| 3/19(三) | 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自行列印「初選鑑定入場證」 |
| 3/22(六) | 鑑定初選 |
| 4/7(五) | 1. 鑑定初選結果公告 2. 5月23日前可至線上報名系統自行列印鑑定初選結果通知單 |
| 4/09(三)上午 | 初選成績複查(中午12:00前申請) |

一、學生報名資格

● 報名資格：

| 組別 | 條件一 | 條件二 |
|-------------|--|------------------------------------|
| 甲組 二升三年級 | 二年級上學期學校舉辦之國語文、數學定期評量，成績總分在同年級或該班前百分之二十 | ★學生之法定代理人/實際照顧者推薦(填寫觀察推薦表) |
| 乙組 四升五年級 | 四年級上學期學校舉辦之國語文、數學及自然科學定期評量，成績總分在同年級或該班前百分之二十(扣除已取得資優學生身分者) | ★教師推薦(填寫觀察推薦表) ★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核通過 |

※實驗教育(含在家自學)學生需於簡章公告後，參加113學年度上學期設籍學校舉辦之最近一次定期評量，評量結果符合上述規定，且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核通過。(名額採外加計算)

二、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初選報名(一)

- **2月12日(三)~2月18日(二)下午5:00**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自行線上報名
- 註冊
 - 線上填寫基本資料及法定代理人觀察推薦表
 - 上傳數位證件照(清晰、6個月內、大頭照)
 - **選填鑑定試場順序**
(如報名人數過多，以電腦抽籤決定鑑定地點)
 - 核對報名表及法定代理人觀察推薦表

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
鑑定安置-初選報名

採用線上報名系統

臺中市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



臺中市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

最新消息

國中報名系統

報名入口



學生

基本資料填寫、報名鑑定、列印入場證及結果通知等...



學校

填報系統、團體報名系統、錄取及報到名單下載等...



承辦學校

收件、試場設定、入場證設定等...

初選-註冊帳號



第一次進入系統，需先進行帳號註冊，註冊完成後才可進行報名。



學生登入

身分證字號

密碼(區分大小寫)

請輸入驗證碼(不分大小寫)

TOOP

登入 註冊

忘記密碼?



註冊前，請先閱讀完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並勾選我已閱讀並同意以上聲明事項，才可進行註冊。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如為間接蒐集之個人資料則為第九條第一項)規定，請您於報名臺中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前務必詳細閱讀本聲明書之各項內容，若您報名此項鑑定，表示您同意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蒐集、處理、利用您與相關人員之下列個人資料，始繼續進行後續相關步驟。

- 機關名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單位)
- 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辦理活動報名及相關管理作業。
- 法定之特定目的：臺中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 個人資料之類別：C001 辨識個人者、C011 個人描述、C023 家庭其他成員之細節、C051 學校紀錄。
- 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
 1. 期間：除法令或教育部另有規定外，將依業務所須之年限進行保存。
 2. 地區：本單位提供服務之地區。

我已全部閱讀並同意以上聲明事項
(請全部閱讀完畢後才可勾選)

初選-註冊帳號



請注意！

先選區域再選學校名稱

就讀年級請點選
2年級或4年級

學生身分證字號或居
留證號碼，用來當作
登入的帳號

填寫學生姓名

註冊帳號

就讀學校

請選擇 **區域**

請選擇 **學校名稱**

就讀年級

2年級 4年級 6年級

身分證字號(或居留證號碼)

本國籍 外籍

出生 請選擇 年 請選擇 月 請選擇 日

姓名

密碼(長度需9碼以上)

確認密碼

請輸入驗證碼(不分大小寫)

DOPE

已經有帳號/登入

註冊成功，會出現提示訊息！
再使用註冊的帳號、密碼重
新登入系統即可。



基本資料

填寫基本資料

※ 注意事項 ※

- 1.請務必確認資料正確性，不支援部分特殊符號(&、<、>、"、')。
- 2.若生日有誤請將證明文件寄至松盟科技電子信箱(edu-service@summit-edu.com.tw)，由松盟科技協助修正。

| | | | |
|---------|--|-----------|--|
| * 姓名 | <input type="text" value="曾小弟"/> | * 性別：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
| * 生日： | <input type="text" value="106"/> 年 <input type="text" value="1"/> 月 <input type="text" value="1"/> 日 | 身分證字號 | <input type="text" value="P120050072"/> |
| * 家長姓名 | <input type="text" value="曾爸爸"/> | * 關係 | <input type="text" value="父"/> |
| 電子信箱： | <input type="text" value="mymail@gmail.com"/> | | |
| * 就讀國小： | <input type="text" value="(南屯區)黎明國民小學"/> | * 電話(O)： | <input type="text" value="0466666666"/> |
| * 就讀班級： | <input type="text" value="2年級"/> <input type="text" value="2"/> 班 | * 電話(H)： | <input type="text" value="0466666666"/> |
| * 通訊地址： | <input type="text" value="臺中市"/> <input type="text" value="(406)北屯區"/> <input type="text" value="文心路6666號"/> | * 電話(手機)： | <input type="text" value="0966666666"/> |

若無家用電話可填手機號碼



有兄弟姊妹同時報名參加



填寫基本資料



填寫基本資料：紅色星號(*)之欄位為必填欄位。

請注意！

如果一個家庭裡有兩位或兩位以上的小朋友同時報名本年度的資賦優異鑑定，請分別在此填入兄弟姊妹的身分證號，無則免填。(若有超過兩位以上同時參加，請務必先洽詢「松盟科技客服人員」)

| 填寫基本資料 | | | |
|--|-----------------------------------|--|--|
| ※ 注意事項 ※ 1.請務必確認資料正確性，不支援部分特殊符號(&、<、>、"、'、\、/、)。) | | | |
| * 姓名 | <input type="text" value="陳姝慧"/> | * 性別：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
| * 生日： | 105 年 2 月 19 日 | 身分證字號 | <input type="text" value="B1"/> |
| * 法定代理人/實際照顧者姓名 | <input type="text" value="陳爸爸"/> | * 關係 | <input type="text" value="父女"/> |
| 電子信箱： | <input type="text"/> | | |
| * 就讀國小： | <input type="text" value="西屯國小"/> | * 電話(O)： | <input type="text" value="04"/> |
| | | * 電話(H)： | <input type="text" value="04"/> |
| * 就讀班級： | 2年級 1 班 | * 電話(手機)： | <input type="text" value="09"/> |
| * 通訊地址： | 臺中市 (401)東區 | <input type="text" value="408台中市南屯區"/> | |
| 如果有兄弟姊妹同時報名參加本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請於下方填寫兄弟姊妹身分證字號，無則免填： | | | |
| 兄弟姊妹身分證字號： | <input type="text" value="B1"/> | | |

基本資料填寫完後繼續填寫下面觀察推薦表

上傳證件照

上傳證件照



1. 畫面會出現範例圖片，請參考此範列圖片的規格上傳檔案。
2. 僅可上傳png或jpg檔案，點選上傳圖片鈕後，請選擇證件照儲存的位置，選擇後，點選開啟，網頁會預覽顯示上傳的照片。

【說明5】 不得使用合成或修改之相片，亦不可使用翻拍照或生活照修剪。

【說明6】 務必上傳報名學生本人之照片，此照片為鑑定時辨識身分使用，若未依規定造成監試人員辨識上的困難，可能影響應試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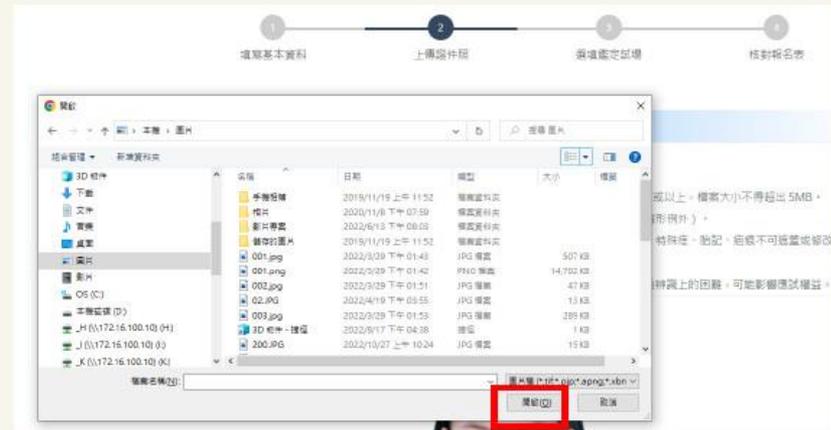


範例圖片

上傳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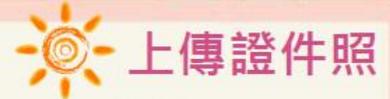
裁剪圖片後，務必按「儲存證件照」，以完成上傳動作。

下一步



1

上傳證件照



3. 請注意須為 6 個月內所拍攝之正面、脫帽、露耳、五官清晰
白色或淺色背景之2吋證件照片。

以下為不合格證件照範例

臉部須佔照片
面積之
70%~80%

背景需為白色
或淺色



不可使用翻拍
照或生活照修
剪



解析寬度須
為 360px 或
以上，解析
高度須為
480px或以上



臉型輪廓及五
官須清楚呈現
不能側向一邊
或傾斜



選擇試場地點志願序



填寫試場地點順序，六個試場依需要的順序「上移」或「下移」進行排序，選擇完成後，點選下一步。



選擇試場地點順序

| 志願序 | 鑑定學校 | 功能 |
|-----|------------------|---|
| 1 | 臺中市西區忠孝國民小學 |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移"/>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下移"/> |
| 2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移"/>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下移"/> |
| 3 | 臺中市東區臺中國民小學 |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移"/>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下移"/> |
| 4 | 臺中市豐原區瑞德國民小學 |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移"/>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下移"/> |
| 5 | 臺中市西屯區永安國民小學 |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移"/>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下移"/> |
| 6 | 臺中市烏日區九德國民小學 |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移"/>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下移"/> |



請注意！

此為選擇參加鑑定地點之順序，非鑑定通過之安置意願序。

確認完鑑定試場順序後，務必按「下一步」。

下一步

初選資料登錄完成憑證



初選資料登錄完成憑證

您已順利完成臺中市國小資優學生鑑定線上報名系統資料登錄

*** 建議留存此憑證 ***

| | |
|---------------|---|
| 帳號 (身分證字號) | B1 [REDACTED] |
| 就讀學校 | 臺中市 西屯區 上安國小 2年2班 |
| 學生姓名 | 陳學生 |
| 報名類別 | 114 學年度 一般智能(甲)組(初選) |
| 登錄完成時間 | [REDACTED] |
| 備註 | 此憑證非正式報名表，系統將於114年2月21日上午10時起開放，請自行至線上報名系統下載並列印報名表及觀察推薦表。 |



「確認報名」後，系統會自動下載資料登錄憑證，建議留存此憑證。

倘電腦未自動下載，請點選頁面右上方「下載文件」確認。

二、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初選報名(二)

- 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線上報名時，資料送出後，系統即鎖定資料，若欲修改資料：

步驟 1：請於**上班時間**聯繫特教組至系統進行
資料解鎖 (04)22224269#173

步驟 2：法定代理人或學生需至系統**重填資料**
並送出

線上系統操作，可至教育局網頁下載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三、學校團體初選報名(一)

※ 學校團體初選報名

- 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於**2月21日(五)上午10:00後**，列印繳交
 - 1) 紙本報名表(附件一) (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簽名確認)
 - 2) 家長觀察推薦表(附件四) (法定代理人簽名)
 - 3) 初選鑑定費用**800元**
- **為及時勘誤與進行後續團體報名繳費、資料寄送，敬請法定代理人配合於2/24(一)8:00~2/25(二)16:00至輔導室繳交報名資料與鑑定費用 (800元)**
- 教師觀察推薦表由學校交予導師協助填寫

免收報名費、複查費資格

1. **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區公所核發於有效期限內之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2. **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及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人士之子女**：有效期限內之證明文件。
3. 報名時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由學校查驗正本，影本留校備查。

附件一-甲組（二升三年級，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於線上報名系統列印後簽名，再交給就讀學校）

臺中市 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報名表

| | | | | | |
|------|-----------------------|--|-------------------|----------------------|---------------------|
| 基本資料 | 學生姓名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上傳最近 6 個月內 數位證件照 |
| | 身分證 字號 | | 性別 | | |
| | 就讀國民 小學 | 臺中市_____區_____國民小學_____年_____班 *本學籍作為安置學校之依據。 | | | |
| | 法定代理 人/實際照 顧者姓名 | | 關係 | | |
| | 聯絡電話 | (O) (H) | 手機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鑑定試場 | (若報名人數過多致鑑定地點有變更，由系統抽籤，並以列印報名表載明之鑑定試場為準) | | | |
| | 學生簽章 | | 法定代理人/實際照顧者 簽章 | *如非法定代理人簽章，請填寫且繳交聲明書 | |

臺中市 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資賦優異學生法定代理人/實際照顧者觀察推薦表

| 學生姓名 | | 就讀學校 | 國民小學__年__班 | | | | |
|---|--|------|--------------------------|--------------------------|--------------------------|--------------------------|--------------------------|
| | | | 完全 不符 | 小部分 符合 | 部分 符合 | 大致 符合 | 完全 符合 |
| 表現特質 | | | | | | | |
| 1.幼年時便具閱讀能力，對感興趣的主題會主動學習。 | | | <input type="checkbox"/> |
| 2.對感興趣的主題能投入較多專注力從事相關的活動。 | | | <input type="checkbox"/> |
| 3.興趣廣泛、常識豐富，超過同齡的孩子。 | | | <input type="checkbox"/> |
| 4.學習速度快，並且很快就能想起學過的東西。 | | | <input type="checkbox"/> |
| 5.與同儕相比擁有不尋常的記憶能力與空間概念。 | | | <input type="checkbox"/> |
| 6.不喜歡一成不變和反覆的練習，常對普通課程感到無聊。 | | | <input type="checkbox"/> |
| 7.重點歸納能力佳，並能由其中分辨出類似與相同的差別。 | | | <input type="checkbox"/> |
| 8.與同儕相比具有較高的計劃、問題解決和抽象思考能力。 | | | <input type="checkbox"/> |
| 9.勇於發表意見或提出異議，並常堅持自己的看法。 | | | <input type="checkbox"/> |
| 10.喜歡獨自完成任務，不太喜歡別人干預。 | | | <input type="checkbox"/> |
| 11.是非分明、要求公平正義，很常對人事物進行評論。 | | | <input type="checkbox"/> |
| 12.對於問題常提出各種構想，並有獨特新奇的點子。 | | | <input type="checkbox"/> |
| ◎ 推薦人之觀察敘述 | | | | | | | |
| (上述觀察項目若有不足處，請以簡明文字列點補充說明學生一般智能資賦優特質或表現傑出之具體事蹟) | | | | | | | |
| 甲組 | | | | | | | |
| 法定代理人/實際照顧者簽名： | | | 填表日期： 114 年 月 日 | | | | |

三、學校團體初選報名(二)

● 就讀學校**特推會**審查學生鑑定報名資格。

附件一-甲組 (二升三年級, 本表為參考用樣張, 請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於線上報名系統列印後簽名, 再交給就讀學校)

臺中市 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報名表

| | | | | |
|---------------------------------------|---|---|-------------|---------------------|
| 基本資料 | 學生姓名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上傳最近 6 個月內 數位證件照 |
| | 身分證字號 | 性別 | | |
| | 就讀國民小學 | 臺中市 _____ 區 _____ 國民小學 _____ 年 _____ 班 <small>*本學籍作為安置學校之依據。</small> | | |
| | 法定代理人/實際照顧者姓名 | 關係 | | |
| | 聯絡電話 | (O) (H) | 手機 | |
| | 通訊地址 | | | |
| 鑑定試場 | <small>(若報名人數過多致鑑定地點有變更, 由系統抽籤, 並以列印報名表載明之鑑定試場為準)</small> | | | |
| 學生簽章 | 學生簽章 | 法定代理人/實際照顧者簽章 | 家長簽章 | |
| 推薦學校學生導師填寫 (請勾選) | 二年級上學期學校舉辦之國語文、數學定期評量成績總分在同年級或該班前百分之二十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
| 導師簽章 | 註冊組核章 | 輔導室核章 | | |
| 學校逐級核章 | | | | 會核章 |
| 報名初選文件審查 | <input type="checkbox"/> 1. 法定代理人/實際照顧者觀察推薦表 (附件四) <input type="checkbox"/> 2. 教師觀察推薦表 (附件五) <input type="checkbox"/> 3.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9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4. 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等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及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人士之子女證明文件 (免繳報名費) <input type="checkbox"/> 5. 實際照顧者聲明書 (附件九; 如非法定代理人處理鑑定安置事宜, 始需檢附此文件) | | | 特推會核章 |
| <small>備註: 鑑定初選報名資料請依序用釘書機裝訂。</small> | | | | |

家長觀察推薦表

| | |
|---|--|
| 12. 對於問題常提出各種構想, 並有獨特新奇的點子。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 ◎ 推薦人之觀察敘述 (上述觀察項目若有不足處, 請以簡明文字列點補充說明學生一般智能資優特質或表現傑出之具體事蹟) | |
| 甲組 | |
| 法定代理人/實際照顧者簽名: | 家長簽章 填表日期: 日期 |

教師觀察推薦表

| | |
|------------------------------|--|
| 11. 是非分明、要求公平正義, 很常對人事物進行評論。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 12. 對於問題常提出各種構想, 並有獨特新奇的點子。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 觀察期 (三個月以上) |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 觀察推薦教師簽章 | 導師簽章 填表日期: 11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初選報名-重要提醒

報名系統開啟
2/12 (三)

報名系統關閉
2/18 (二)

2/21 (五)中午

3/4 (二)

法定代理人或學生
線上報名

系統分配
鑑定地點

就讀學校
團體報名

資料送出後，系統即鎖定資料

~若學生欲修改資料~

- 1) 由各就讀學校至系統進行**資料解鎖**。
- 2) 法定代理人或學生需至系統重填資料並送出。

- 1) 鑑定試場地點已由系統分配，無法修改。
- 2) 學生資料有誤，由各就讀學校至系統進行修改。

※此階段就讀學校無直接修改資料權限，僅可解除鎖定

四、初選鑑定入場證(一)

- 學生或學生法定代理人於**3/19(三)起**，自行至線上報名系統列印「初選鑑定入場證」，鑑定當日自行攜帶至鑑定試場，不另寄發
- 測驗日期及時間：**114年3月22日(六)**
- 測驗地點：鑑定入場證載明之鑑定地點

自行下載入場證



在開放下載的時間，到「下載文件」下載入場證及鑑定結果通知單，點選所需檔案自行下載列印。



下載文件

下載文件

※ 注意事項 ※

鑑定入場證及結果通知單等文件將於簡章訂定之開放時間顯示並提供下載。

1. 「初選鑑定入場證」下載並自行列印：114年3月19日(三)起。
2. 「初選結果通知單」下載並自行列印：114年4月7日(一)下午5:00起。
3. 「複選鑑定入場證」下載並自行列印：114年4月30日(三)起。
4. 「複選結果通知單」下載並自行列印：114年5月15日(四)下午5:00起。

| 序 | 檔案 | 操作 |
|---|----------|--------------|
| 1 | 資料登錄完成憑證 | 資料登錄完成憑證.pdf |
| 2 | 初選鑑定入場證 | 初選鑑定入場證.pdf |
| 3 | 初選結果通知單 | 初選結果通知單.pdf |
| 4 | 複選鑑定入場證 | 複選鑑定入場證.pdf |
| 5 | 複選結果通知單 | 複選結果通知單.pdf |



鑑定入場證請自行下載列印，鑑定當日自行攜帶至鑑定試場，不另寄發。

四、初選鑑定入場證(二)

附件三-甲組（二升三年級，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線上報名系統列印）

| | |
|---|---|
| <p>臺中市 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 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初選鑑定入場證</p> | <p>*鑑定日期：114 年 3 月 22 日(星期六) *鑑定時間表：報到時間及各節詳細鑑定時間 於系統列印之初選鑑定入場證上註明。</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數位證件照</p> <p>入場證號：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鑑定地點： _____</p> | |

(請詳閱鑑定須知)

鑑定須知

1. 試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臺中市西區忠孝國民小學、臺中市東區臺中國民小學、臺中市豐原區瑞穗國民小學、臺中市西屯區永安國民小學、臺中市烏日區九德國民小學。
2. 鑑定學生請按各節測驗時間入場，對號入座，施測時請將入場證置於桌面左上角。鑑定入場證如有毀損、遺失或未攜帶者，由各鑑定試場試務中心拍照確認身分存證，並補發鑑定入場證。

五、鑑定初選結果

- **4月7日(一)**下午5時前公告鑑定初選結果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暨各承辦學校網站。
- 公布後，請於**5月23日(五)**前至線上報名系統自行下載初選鑑定結果通知單(不另行寄發)，請妥善留存。

六、初選成績複查

- **4月9日(三)上午8時30分至11時30分**親至學校輔導室**現場申請成績複查**，不受理郵件或通訊申請。
 - 1.成績複查申請表+回覆表(附件六)。
 - 2.初選鑑定結果通知單(家長自行列印)。
 - 3.郵局標準限時掛號回郵信封。
(貼妥35元郵票、電話、地址、收件人-學童、右下角註明學校與班級)
 - 4.複查費用每科**100元**。

臺中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 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複選報名流程及報名注意事項

採線上報名系統

複選-重要日程 I

| 日期 | 辦理項目 | 備註 |
|-----------------------------------|-------------------------------|---|
| 4/07(一) 至 4/15(二) 17:00止 | 複選報名 同時填寫安置意願 | 由符合複選報名資格之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下稱法定代理人)自行至線上報名系統進行複選報名。 |
| 4/16(三) 至 4/22(二) | 就讀學校完成複選 校內收件及團體報 名作業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就讀學校至報名系統列印紙本安置意願表(附件八)，交由法定代理人及學生簽名。 2. 請就讀學校線上列印複選團體報名繳費資訊，並於4月21日前完成繳費。 3. 請就讀學校於4月22日前 (以郵戳為憑) 將報名複選學生之安置意願表、戶口名簿影本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各鑑定承辦學校。 |
| 4/30(三) | 學生或法定代理人自行 列印 「複選鑑定入場證」 | 由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自行至線上報名系統列印「複選鑑定入場證」(附件三)，不另寄發。 |
| 5/02(五) | 公布試場位置圖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午12:00公布於各承辦學校網站。 2. 不開放看試場。 |

複選-重要日程II

| 日期 | 辦理項目 | 備註 |
|-------------------------|-----------------|--|
| 5/03(六) | 鑑定複選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鑑定地點：各承辦學校。(原則上同初選鑑定地點)2. 測驗項目：個別智力測驗。 |
| 5/15(四) | 公告鑑定複選及安置結果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17:00前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及各承辦學校網站。2. 公告後，學生或法定代理人於5月23日前可至線上報名系統自行列印複選結果通知單。 |
| 5/19(一) | 受理複選成績複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申請複查地點：鑑定試場之學校輔導室。2. 複查費用：每科100元。3. 受理時間：上午8:30至11:30。 |
| 5/20(二) | 寄發成績複查結果 | 通知成績複查結果。 |
| 5/22(四) 至 5/23(五) | 通過鑑定者於期限內完成報到安置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報到時間：8:00至12:00，13:30至16:002. 報到地點：各安置之學校。 |

複選-重要提醒

※安置意願序將作為本市鑑輔會安置之依據，報名系統關閉後不能修改。

報名系統開啟

4/07 (一)

報名系統關閉

4/15 (二) 17:00

4/22 (三)

法定代理人或學生線上報名

資料送出後，系統即鎖定資料

~若學生欲修改安置意願序~

1. 由各就讀學校至系統進行資料解鎖。
2. 法定代理人或學生需至系統重填資料並送出。

※此階段就讀學校無直接修改資料權限，僅可解除鎖定。

就讀學校團體報名

1. 報名系統關閉，學生安置意願序不得修改。
2. 學生基本資料有誤，由各就讀學校至系統進行修改。

複選-學生或法定代理人自行線上報名

複選報名日期：4/07 (一) ~ 4/15 (二)

1. 期限內，原就讀學校可上線查看學生報名狀態或解鎖。

※系統步驟1「報名清單」或檔案下載區「尚未報名複選清冊」

2. 4/15 (二) 17:00前倘若資料誤填(如：安置意願填錯)

由就讀學校解鎖後，法定代理人再上線修改後重新送出資料。

※無法從就讀學校介面直接修改學生資料。



系統訊息

請家長於上班時間電洽就讀學校
4月15日17:00:00報名系統關閉後無法修改

複選報名



初選鑑定結果查詢



通過初選之學生，會出現「點選開始報名複選」的連結，直接點選可開始複選報名。

下載文件

※ 注意事項 ※

鑑定入場證及結果通知單等文件將於簡章訂定之開放時間顯示並提供下載。

1. 「初選鑑定入場證」下載並自行列印：114年3月19日(三)起。
2. 「初選結果通知單」下載並自行列印：114年4月7日(一)下午5:00起。
3. 「複選鑑定入場證」下載並自行列印：114年4月30日(三)起。
4. 「複選結果通知單」下載並自行列印：114年5月15日(四)下午5:00起。

| 序 | 檔案 | 操作 |
|---|----------|---|
| 1 | 資料登錄完成憑證 | 資料登錄完成憑證.pdf |
| 2 | 初選鑑定入場證 | 初選鑑定入場證.pdf |
| 3 | 初選結果通知單 | 初選結果通知單.pdf 點選開始報名複選 |
| 4 | 複選鑑定入場證 | 複選鑑定入場證.pdf |
| 5 | 複選結果通知單 | 複選結果通知單.pdf |

本校免填安置意願



原就讀學校有資優資源班，毋須點選安置意願，點選「儲存」後可直接進入下一步。

鑑定安置意願表

安置原就讀學校資優資源班

儲存

選擇完畢務必按「儲存」，以完成儲存動作。

下一步

確認報名

核對報名資料





提醒

請核對以下資料無誤後，記得按「確認報名」

| 臺中市 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意願表 | | | |
|----------------------------------|---|---|--|
| 學生姓名 | 陳林林 | 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
| 鑑定入場證號碼 | | 出生年月日 | 105 年 2 月 19 日 |
| 原就讀國民小學 | 臺中市 西屯區 西北國民小學 2 年級 | | |
| 通訊地址 | 臺中市 東區 408 台中市 | | |
| 法定代理人/實際照顧者姓名 | 陳蒼蒼 | 關係 | 父女 |
| 聯絡電話 | (0) [] (H) [] | 手機 | [] |
| 安置 原 則 及 志 願 | 原校設有 資優資源班者 | <input type="checkbox"/> 安置原就讀學校資優資源班 | |
| | 原校無設置 資優資源班者 | <input type="checkbox"/> 原就讀學校無資優資源班，第一志願欲留在原校接受特殊教育方案，不接受轉安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就讀學校無資優資源班，第一志願欲安置設有資優資源班學校（需填寫安置意願序）。 | |
| 安置意願序 | 第一志願：西屯區永安國小 第二志願：東區臺中國小 第三志願：西區志遠國小 第四志願：烏日區九德國小 第五志願：北區國立臺中教大實小 第六志願：豐原區瑞德國小 (以下空白) | | 甲 組 |
| 學生簽名 | 法定代理人 /實際照顧者簽名 | | |

備註：
1. 本安置意願表乃作為本市辦理中安置之依據，報名系統關閉後不能修改。
2. 請將報名費用(每人新臺幣1,200元整)暨戶口名簿影本繳交予就讀學校，另備妥初選結果通知單。
3.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因受教育部總量管制，外校安置名額以實際缺額為限。



確認報名

點選「確認報名」後，報名資料及志願即鎖定，若有修改需求請於上班時間電洽就讀學校，4月15日下午5:00報名系統關閉後即無法修改。



點選「確認報名」後，報名資料及志願即鎖定，若有修改需求請於上班時間電洽就讀學校，4月15日下午5:00報名系統關閉後即無法修改。

複選-校內收件

團體報名作業：4/16(三)- 4/22(二)

學校校內收件：

1. 4/16(三)開放下載報名表件，統一由學校列印複選安置意願表交由學生及法定代理人簽名確認。

2. 為及時勘誤與進行後續團體報名繳費、資料寄送等，敬請家長配合於4/17(四)8:00~4/18(五)16:00至輔導室繳交報名資料與鑑定費用：

(1)初選結果通知單

(2)戶口名簿影本

(3)複選安置意願表

(4)報名費**1200元**

複選-免收報名費、複查費資格

1. **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區公所核發於有效期限內之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2.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3. **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及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人士之子女**：有效期限內之證明文件。

※ 報名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由各校受理學生報名時自行查驗正本，影本請留校備查。

複選-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自行列印入場證

4/30 (三) 起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自行列印複選鑑定入場證

鑑定當日請自行攜帶至鑑定試場，不另寄發。

*** 複選梯次由線上報名系統隨機抽籤決定**

複選-公布試場位置圖

日期：**5/2 (五)**

- 1. 12:00**公布於各承辦學校網站。
- 2. 不開放看試場。**

複選-個別智力測驗

複選鑑定

日期：5/3 (六)

地點：各承辦學校

忠孝國小、瑞穗國小、臺中國小、
九德國小、永安國小、中教大實小

*原則上同初選鑑定地點；惟為維持施測品質，若報名人數過多致鑑定地點有變更，以鑑定入場證載明之鑑定地點為準。

複選-公告鑑定安置結果

5/15 (四) 17:00前公告鑑定複選及安置結果

1.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及各承辦學校網站。

2.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可於5/23(五)前上線自行列印鑑定複選結果通知單。複選鑑定結果通知單不另行寄發

* 鑑定結果通知單為申請本市提供之其他資優教育服務證明文件，請學生自行妥為留存，遺失恕不補發。

複選-受理成績複查

受理鑑定複選成績複查

日期：**5/19 (一) 8:30~11:30**

地點：鑑定試場之學校輔導室

*** 請法定代理人於指定時間內親至申請，恕不受理郵件或通訊申請。**

- 1.成績複查申請表+回覆表(附件六)。
- 2.複選鑑定結果通知單(家長自行列印)。
- 3.郵局標準限時掛號回郵信封。
(貼妥郵資35元、電話、地址、收件人-學童姓名、右下角註明學校與班級)
- 4.複查費用每科**100元**。

複選-寄發複查結果

5/20 (二) 寄發成績複查結果

複選通過標準：

個別智力測驗得分在平均數正2個標準差以上或百分等級97以上。

複選-完成報到

通過鑑定者於期限內完成報到安置

日期：5/22 (四) -5/23(五)

時間：每日8:00-12:00，13:30-16:00

地點：各安置學校

*** 逾期未報到者，視同自動放棄安置暨資賦優異學生身份。**

Q & A

實小資優班課程 基本架構

領域課程

特殊需求課程

班級主題課程

- 基礎課程的訓練
- 多元探索

- 實際操作
- 技能培養
- 知識生產

- 情意輔導
- 自我認同
- 統整課程

| | 領域課程 | 特殊需求課程 | 班級主題課程 | 總計 |
|-----|------|--------|--------|-------|
| 中年級 | 8節 | 2節 | 2節 | 12節 |
| 高年級 | 4+2節 | 2~4節 | 2節 | 8~12節 |

三、四年級資優班排課時段原則 (約扣掉3~4堂正課)

早修不適合
參加團隊(以資優課程為主)

時段1



時段2



優先
時段

每週一下午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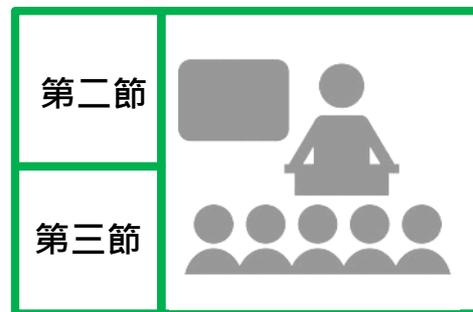
- 1.週一下午不排課外活動
- 2.週一中午在學校用餐

五、六年級資優班排課時段原則 約扣掉4~6堂正課時間

時段1



時段3



時段2



注意：

- 1.早修不適合參加團隊(請優先以資優課程為主)
- 2.扣掉的正課時間較多，自學補上

如有資優鑑定相關問題，請電洽

中教大實小輔導室

04-22224269#171、173

謝謝各位家長的蒞臨與會